

证券代码：873359

证券简称：威宁能源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的时间、方式、程序、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视频投票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宁能源”或“公司”）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11 日 15: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年9月10日15:00—2024年9月11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其他方式投票与现场会同时进行。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359	威宁能源	2024年9月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威宁能源聘请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七) 会议地点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碧海观山社区 4-5 栋二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挂牌公司半年报披露相关要求与规定，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告中简称“威宁能源”或“公司”）编制了《威宁能源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威宁能源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

(二) 审议《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威宁能源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威宁能源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 审议《关于新增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实际发生情况以及公司 2024 年下半年发展情况，公司预计 2024 年将新增日常性关联交易人民币 10.41 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威宁能源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融和东能（嘉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贵州中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电投先融资管—黄玉梅—中电投先融鸿威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中电投先融（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四）审议《关于拟以新能源资产开展类 REITs 权益融资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的意见》（国办发〔2022〕19号）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的精神，为落实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集团公司”）清洁能源发展战略，优化资本结构，支持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绿色低碳转型高质量发展，威宁能源作为发行主体拟将上林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简称“协鑫光伏”）、黄龙县隆清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简称“黄龙光伏”）、洛南水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洛南光伏”）、神木顺利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神木光伏”）、钦州鑫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简称“钦州光伏”）共五家下属项目公司的集中式光伏资产组包作为标的资产，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类 REITs，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3 亿元。

根据方案，公司拟以新能源资产开展类 REITs 权益融资，具体包括：

一、威宁能源以协鑫光伏、黄龙光伏、洛南光伏、神木光伏、钦州光伏共五家下属项目公司的集中式光伏资产组包作为标的资产，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类 REITs，注册及发行规模不超过 23 亿元；（最终以集团公司备案金额为准）

二、威宁能源作为项目公司的运营保障机构，按照《运营保障协议》的约定对标的的项目等项目公司相关事项提供运营保障服务，以及在发生运营保障支持启动事件后对项目公司提供运营保障支持；

三、就贵州金元作为运营支持机构，按照《运营支持协议》的约定对标的的项目等项目公司相关事项提供第二顺位运营支持服务，以及在发生运营支持义务启动事件后对项目公司提供运营支持事宜；

四、就集团公司为贵州金元履行其在类 REITs 信托计划项下《运营支持协议》

约定的运营支持义务提供支持并出具支持函事宜，尚需提交集团公司审批；（最终以集团公司过会结果为准）

五、威宁能源或其指定主体作为优先收购权人，对参与出售的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LP1 有限合伙份额、标的股权、标的债权和标的项目（具体以《优先收购权协议》约定为准）享有优先收购权；

六、按照实施方案设立有限合伙企业（具体以核准名称为准），其中威宁能源作为 LP2 有限合伙人持有份额占比约 20%；西安隆清新能源有限公司作为 GP 实缴 10 万元。通过协议转让方式由威宁能源向有限合伙企业转让协鑫光伏、钦州光伏 99% 股权，由陕西金元新能源有限公司向有限合伙企业转让洛南光伏、神木光伏 99% 股权，由西安隆清新能源有限公司向有限合伙企业转让黄龙光伏 99% 股权。前述 LP2 有限合伙人实缴资本金额、最终份额占比以及股权转让价格均根据集团公司评估备案值确定；

七、有限合伙企业拟通过百瑞信托开展委托贷款业务，并向五家项目公司合计提供不超过 23 亿元的信托贷款。具体借款金额、借款期限、借款利率以及还本付息安排以届时签署的信托贷款合同等相关文件的约定为准；

八、有限合伙企业拟以 9,166.18 万元和 1,643.40 万元分别向黄龙光伏和钦州光伏实缴出资以实现全部注册资本实缴；西安隆清按比例向黄龙光伏实缴出资 92.59 万元；威宁能源按比例向钦州光伏实缴出资 16.60 万元；（最终根据实际发行审核为准）

九、五家项目公司、有限合伙企业等相关主体开设项目发行相关银行账户并签署账户监管协议；

十、根据《信托业保障基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五家项目公司分别按信托贷款金额 1% 认购信托业保障基金，并拟与百瑞信托签署《信保基金认购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以及办理相应的手续。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企业，与威宁能源系同一最终控制方的关联关系，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威宁能源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以新能源资产开展类 REITs 权益融资的议案》。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融和东能（嘉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贵州中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电投先融资管—黄玉梅—中电投先融鸿威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中电投先融（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五）审议《关于上林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拟与拟设立合伙企业及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信托贷款合同>的议案》

根据威宁能源拟以新能源资产开展类 REITs 权益融资的方案，威宁能源下属上林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简称“协鑫光伏”）拟与拟设立发行类 REITs 产品募集资金的合伙企业以及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百瑞信托”）签署《信托贷款合同》，合同约定根据合伙企业的安排，合伙企业将协鑫光伏所需资金作为信托资金交付给百瑞信托设立信托机构，信托机构将向协鑫光伏发放信托贷款用于协鑫光伏置换存量债务、补充营运资金，协鑫光伏应向百瑞信托偿还信托贷款本金及利息，3年信托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510,000,000.00 元，预计每年利息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7,000,000.00 元。

百瑞信托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企业，与威宁能源系同一最终控制方的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威宁能源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108）。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融和东能（嘉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贵州中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电投先融资管—黄玉梅—中电投先融鸿威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中电投先融（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六）审议《关于黄龙县隆清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拟与拟设立合伙企业及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信托贷款合同>的议案》

根据威宁能源拟以新能源资产开展类 REITs 权益融资的方案，威宁能源下属

黄龙县隆清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简称“黄龙光伏”）拟与拟设立发行类 REITs 产品募集资金的合伙企业以及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百瑞信托”）签署《信托贷款合同》，合同约定根据合伙企业的安排，合伙企业将黄龙光伏所需资金作为信托资金交付给百瑞信托设立信托机构，信托机构将向黄龙光伏发放信托贷款用于黄龙光伏置换存量债务、补充营运资金，黄龙光伏应向百瑞信托偿还信托贷款本金及利息，3 年信托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预计每年利息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7,000,000.00 元。

百瑞信托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企业，与威宁能源系同一最终控制方的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威宁能源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108）。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融和东能（嘉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贵州中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电投先融资管一黄玉梅一中电投先融鸿威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中电投先融（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七）审议《关于洛南水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与拟设立合伙企业及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信托贷款合同>的议案》

根据威宁能源拟以新能源资产开展类 REITs 权益融资的方案，威宁能源下属洛南水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洛南光伏”）拟与拟设立发行类 REITs 产品募集资金的合伙企业以及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百瑞信托”）签署《信托贷款合同》，合同约定根据合伙企业的安排，合伙企业将洛南光伏所需资金作为信托资金交付给百瑞信托设立信托机构，信托机构将向洛南光伏发放信托贷款用于洛南光伏置换存量债务、补充营运资金，洛南光伏应向百瑞信托偿还信托贷款本金及利息，3 年信托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340,000,000.00 元，预计每年利息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00.00 元。

百瑞信托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企业，与威宁能源系同一最终控制方的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威宁能源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108)。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融和东能（嘉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贵州中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电投先融资管—黄玉梅—中电投先融鸿威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中电投先融（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八）审议《关于神木顺利新能源有限公司拟与拟设立合伙企业及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信托贷款合同>的议案》

根据威宁能源拟以新能源资产开展类 REITs 权益融资的方案，威宁能源下属神木顺利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神木光伏”）拟与拟设立发行类 REITs 产品募集资金的合伙企业以及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百瑞信托”）签署《信托贷款合同》，合同约定根据合伙企业的安排，合伙企业将神木光伏所需资金作为信托资金交付给百瑞信托设立信托机构，信托机构将向神木光伏发放信托贷款用于神木光伏置换存量债务、补充营运资金，神木光伏应向百瑞信托偿还信托贷款本金及利息，3 年信托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280,000,000.00 元，预计每年利息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000.00 元。

百瑞信托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企业，与威宁能源系同一最终控制方的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威宁能源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108)。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融和东能（嘉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贵州中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电投先融资管—黄玉梅—中电投先融鸿威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中电投先融（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九）审议《关于钦州鑫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拟与拟设立合伙企业及百瑞信托有

限责任公司签署<信托贷款合同>的议案》

根据威宁能源拟以新能源资产开展类 REITs 权益融资的方案，威宁能源下属钦州鑫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简称“钦州光伏”）拟与拟设立发行类 REITs 产品募集资金的合伙企业以及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百瑞信托”）签署《信托贷款合同》，合同约定根据合伙企业的安排，合伙企业将钦州光伏所需资金作为信托资金交付给百瑞信托设立信托机构，信托机构将向钦州光伏发放信托贷款用于钦州光伏置换存量债务、补充营运资金，钦州光伏应向百瑞信托偿还信托贷款本金及利息，3 年信托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670,000,000.00 元，预计每年利息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3,000,000.00 元。

百瑞信托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企业，与威宁能源系同一最终控制方的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威宁能源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108）。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融和东能（嘉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贵州中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电投先融资管一黄玉梅一中电投先融鸿威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中电投先融（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十）审议《关于拟设立合伙企业拟与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信托合同>的议案》

根据威宁能源拟以新能源资产开展类 REITs 权益融资的方案，威宁能源拟设立发行类 REITs 产品募集资金的合伙企业，该合伙企业拟与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百瑞信托”）签署《服务信托合同》，合同约定合伙企业为获取金融服务，将其合法所有的资金委托给百瑞信托，由百瑞信托根据合伙企业指示的用途（向上林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黄龙县隆清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洛南水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神木顺利新能源有限公司、钦州鑫金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发放信托贷款）管理、运用和处分信托财产，为合伙企业获取信托利益，百瑞信托将从信托财产中收取总价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00 元作为信托报酬。

百瑞信托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企业，与威宁能源系同一最终控制方的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威宁能源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109）。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融和东能（嘉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贵州中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电投先融资管一黄玉梅一中电投先融鸿威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中电投先融（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十一）审议《关于拟修订〈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拟修订《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威宁能源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

2.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4年9月11日14:30-15:00

（三）登记地点：威宁能源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刘丽梅，联系电话：0851-88157628。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费用自行安排

五、备查文件目录

-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6日